
渭南赤水军事博览园管理中心

2020 年部门综合预算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渭南赤水军事博览园管理中心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渭南赤水军事博览园景区后期建设项目的规划设计及开发建设工作;

(二)负责渭南赤水军事博览园景区的策划宣传、运营管理及国有资产监管工作;

(三)负责景区场馆的馆藏文物和武器装备的保护管理工作;

(四)负责景区讲解员的管理、培训,组织开展爱国主义教育、革命传统教育、国防教育活动;

(五)负责景区的招商引资及旅游安全,会同文化旅游部门做好景区质量等级评定工作;

(六)负责做好景区的后勤物业管理,对园区接待活动统一管理,保障园区各项活动有序开展;

(七)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渭南赤水军事博览园管理中心为区政府直属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内设四个机构:办公室(财务室)、接待办、项目办及运营管理中心。

二、2020 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军博园管理中心主动融入军博园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协助弋经建主任,围绕园区工程竣工结算、开园准备两大主题,突出工程竣工结算、配套功能

设施完善、物业规范管理、海军武器装备的协调运输施工四项重点工作，认真贯彻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狠抓干部队伍日常管理，健全军博园管理机构，积极做好园区规范管理、活动接待服务保障、民兵基地建设项目、招商引资及党建、党风廉政教育工作。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渭南赤水军事博览园管理中心本级（机关）预算和所属事业单位预算。

纳入本部门 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 0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拟变动情况
1	渭南赤水军事博览园管理中心本级（机关）	

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预算。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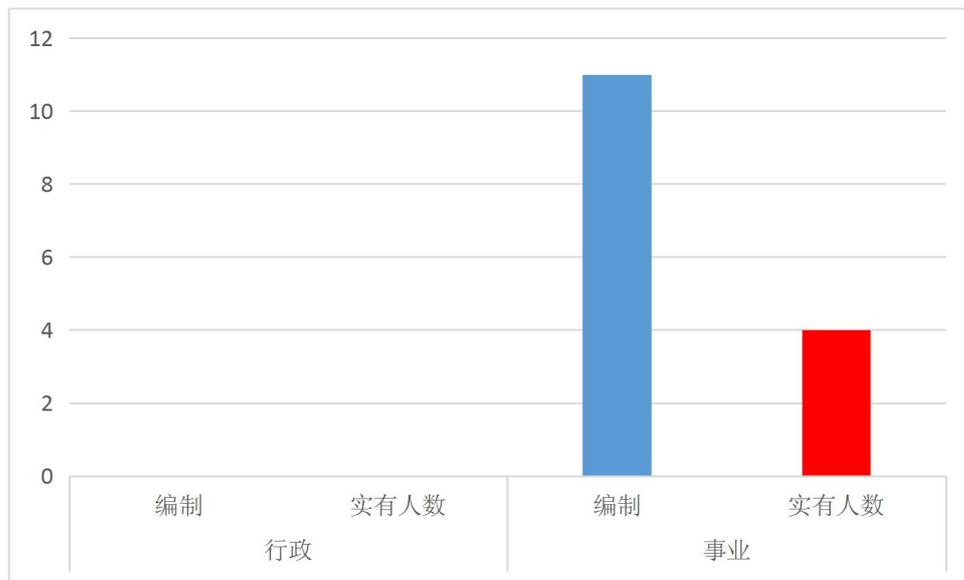
截止 2019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1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11 人；实有人员 4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4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涉及人员划转的部门，人员划转手续未办结的，仍在原部门单位进行说明。

人员编制情况统计表

单位	合计		行政		事业	
	编制	实有人员	编制	实有人员	编制	实有人员
渭南赤水军事博览园 管理中心	11	4	0	0	11	4

人员编制情况柱状图



五、2020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0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 31.7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1.70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事业收入 0.0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万元、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收入 0.00 万元、上年结转 0.00 万元、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0.00 万元、其他收入 0.00 万元，2020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新增单位，上年无预算；2020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 31.7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31.70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00 万元、事业收入支出 0.0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支出 0.00 万元、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支出 0.00 万元、上年实户资金余额支出 0.00 万元、其他收入支出 0.00 万元、上年结转支出 0.00 万元，2020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新增单位，上年无预算。

(二)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0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31.7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1.70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2020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新增单位,上年无预算;2020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31.7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31.70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支出0.00万元,2020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门部门为新增单位,上年无预算。

(三)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0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31.7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新增单位,上年无预算。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部门2020年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1.70万元,其中:

(1)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2010399)支出支出24.72万,较上年无增减,原因是本部门为新增单位,上年无预算;

(2)进修及培训(2050803)支出0.6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原因是本部门为新增单位,上年无预算;

(3)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2080505)支出3.19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原因是本部门为新增单位,上年无预算;

(4)事业单位医疗(2101102)支出1.17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原因是本部门为新增单位,上年无预算;

(5) 住房公积金(2210201)支出2.02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原因是本部门为新增单位,上年无预算。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 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0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1.70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27.89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原因是本部门为新增单位,上年无预算;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3.8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原因是本部门为新增单位,上年无预算。

(2) 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3) 2020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1.70万元,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27.89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原因是本部门为新增单位,上年无预算;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3.8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原因是本部门为新增单位,上年无预算;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503)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原因是本部门为新增单位,上年无预算,无办公设备购置预算支出。

4、2019年结转财政资金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2019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支出,并已公开空表。

(四)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1、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2、上年结转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并已公开空表。

(五)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并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

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0.50 万元，较上年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新增单位，上年无预算。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5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2020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预算支出 0.40 万元，较上年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新增单位，上年无预算；

2020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预算支出 0.60 万元，较上年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新增单位，上年无预算；

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 2019 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2020 年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资产购置。

八、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政府采购资金支出。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2020 年本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1.70 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万元，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涉及的绩效目标管理。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本部门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3.80 万元，较上年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新增单位，上年无预算。其中：办公费 1.50 万元；水费 0.10 万元；电费 0.20 万元；差旅费 0.20 万元；会议费 0.40 万元；培训费 0.6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5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0.30 万元。

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3.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4.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住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5.住房公积金：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 5%，最高不超过 12%，缴

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目前已实施近 20 年时间。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6.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7.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8.“三公”经费：指区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9.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